

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本人谢作诗，作为宁波创源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要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忠实、勤勉、尽责地履行职务，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现将 2021 年度我个人履行独立董事职责情况述职如下：

一、2021 年度出席公司会议情况

2021 年度，公司共召开董事会会议 9 次，本人亲自出席 9 次；召开股东大会 3 次，本人亲自出席 3 次。本人对提交董事会的全部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认为这些议案均未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均投了赞成票，没有反对、弃权的情况。本人认为 2021 年度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定程序，重大经营决策事项和其他重大事项均履行了相关程序，合法有效。

二、发表独立董事意见情况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汇总表			
会议日期	会议名称	事项内容	独立意见
2021 年 2 月 22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同意
		关于继续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并增加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额度的议案	同意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4 月 14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关于拟续聘公司 2021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	同意

		的议案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1 年度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认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20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对外担保情况的议案	同意
		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独立董事的议案	同意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同意
		关于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7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关于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8 月 20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同意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行权期未达成可行权条件暨拟注销股票期权的议案	同意
		关于 2019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及预留授予第一个解除限售期未达成可解除限	同意

		售条件暨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关于 2021 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同意
2021 年 12 月 2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关于豁免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 5% 以上股东股份自愿锁定承诺的议案	同意

三、对公司进行现场调查的情况

在 2021 年度中，本人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工作人员进行面谈，并通过电话、邮件、微信等方式，与上述人员保持密切联系，重点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情况、管理情况、内部控制制度执行情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等进行了解。时刻关注外部环境及市场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关注媒体对公司的报道，及时获悉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的运行动态，积极提出专业意见供公司决策参考。

四、保护投资者权益方面所做的工作

1、本人对所有提交董事会审议的议案和有关附件进行认真审核，特别关注相关议案对社会公众股股东利益的影响，维护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向有关人员询问，获取作出决策所需的资料，进而独立、客观、审慎地行使表决权。

2、本人主动学习并掌握中国证监会、宁波证监局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最新的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规定，积极参加公司、保荐机构组织的各项培训活动，深化对各项规章制度及信息披露的认识和理解，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合理的意见和建议。

3、本人及时了解公司的生产经营管理状况、董事会决议执行情况、业务发展和投资项目进展等相关事项，通过多种途径、方式与相关董事以及经理层进行深入细致交流，对部分事项提出一些合理化建议，并就此在董事会上发表明确意见，行使职权，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在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作用。

五、任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公司年度内密切行业新闻及行业动态趋势，有利于公司进一步聚焦行业发展方向，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更

好地为海外客户提供优质服务。

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在充分了解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履职情况的基础上进行评职并提出建议，同时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搜寻符合公司发展的优秀人才，积极履行提名委员会委员职责。

本人作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全面了解公司的财务状况、关联交易情况、重要经营事项等，对公司的内部控制、财务报告等相关事项进行了审阅，并发表审阅意见。

六、培训和学习情况

本人将继续加深对相关法规尤其是涉及到规范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等法规的认识和理解，不断提高自己的履职能力，形成自觉保护社会公众股东权益的思想意识，提升自身对公司运作的监督能力，并为公司的科学决策和风险防范提供更好的意见和建议，促进公司规范运作，维护公司在市场上的良好形象。

七、其它事项

- 1、未有提议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情况发生。
- 2、未有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的情况发生。

2021 年度，本人在任期内忠实地履行自己的职责，积极参与公司重大事项的决策。在此，对于公司董事会、高层管理人员等相关人员在本人履行职责的过程中给予的积极配合和大力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谢。2022 年，本人将继续勤勉尽职，利用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为公司发展提供更多有建设性的建议，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参考意见，更加积极地为公司稳定、健康发展和规范运作贡献力量，以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谢作诗

2022 年 4 月 20 日